证券代码:688403　证券简称:汇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2
转债代码:118049　转债简称:汇成转债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已于2025年8月26日完成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对本公司股票的购买。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和2025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原因将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购买价格由4.41元/股调整为4.3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三)公司于2025年8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1,91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8月4日非交易过户至“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码:B887468779),过户价格为4.3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6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二、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根据《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13,50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00元。持有人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于其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通过融资融券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本员工持股计划是否向外部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融资金额均存在不确定性,以实际缴款金额和最终实施计划为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股票(“标的股票”)来源为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本公司A股股票以及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包括但不限于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等法律法规许可方式取得本公司A股股票,其中受让回购股票数量为1,191.00万股、二级市场购买等方式取得的股票以最终实施情况为准。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本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本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层面整体业绩完成情况和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综合计算确定。

三、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和持有情况

截至2025年8月26日收市,本员工持股计划在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标的股票7,080,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84%,成交金额为人民币83,525,336.77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8月26日收市,本员工持股计划合计持有标的股票18,990,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26%,其中以回购股票非交易过户方式取得11,910,000股、以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取得7,080,900股,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为13,497.65万份,未超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符合本计划草案的规定。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将按照相关规定予以锁定,后续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

四、关于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以上持有人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本员工持股计划将放弃所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且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已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五、其他

公司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5-044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部分股份27,547,058股被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8月25日10时至2025年8月26日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经公司查询获悉,此次拍卖股份27,547,058股已竞价成功,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成交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杨建新	否	27,547,058	23.07%	1.77%	1.78%	2025年8月25日10时	2025年8月26日10时(延时除外)	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累计被拍卖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合计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杨建新及其一致行动人	122,364,669	7.85%	7.91%	93,921,210	76.76%	6.03%	6.07%

注:累计被拍卖数量包含本次拍卖数量27,547,058股。

二、司法拍卖竞价结果

根据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成交确认书》,本次网络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韩莉莉通过竞买号B0720于2025/08/26 10:00:00在阿里资产平台开展的“杨某某持有的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27,547,058 股股票(证券代码:002640)”项目公开竞价中,按照规则以第1顺位胜出,以￥4.58元/股,竞得数量27,547,058股,成交价为:人民币126,165,525.64(壹亿贰仟陆佰壹拾陆万伍仟伍佰贰拾伍元陆角肆分)。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司法拍卖所涉股份还需办理股权变更登记等手续,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3、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开展,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竞价成功确认书》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5-045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网络查询获悉,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部分股份300万股将被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9月19日10时至2025年9月20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情况

1、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原因
杨建新	否	3,000,000	2.51%	0.19%	否	2025年9月19日10时	2025年9月20日10时止(延时除外)	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个人债务纠纷

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具体内容详见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sf-item.taobao.com/sf_item/967780013937.htm?spm=a213w.7398504.paiList.2.ee311b7baUDSGy&track_id=2f403462-db34-4b7d-bec7-ea1eeda79eba公示的竞买公告。

2、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累计被拍卖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合计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杨建新及其一致行动人	122,364,669	7.85%	7.91%	93,921,210	76.76%	6.03%	6.07%

注:上述累计被拍卖数量不含本次拟被拍卖股份。

二、其他情况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2、本次股份被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根据相关规定,法院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涉及竞拍(或流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被拍卖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296　证券简称:华勤技术　公告编号:2025-080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3日(星期三)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网络互动和现场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7日(星期三)至9月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 ir@huaqin.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将于2025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3日(星期三)15:00-16:3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直播、网络互动和现场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3日(星期三)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网络互动和现场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邱文生先生

董事、财务负责人:奚平华女士

董事会秘书:李玉桃女士

独立董事:黄治国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3日(星期三)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7日(星期三)至9月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huaqi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80221108

邮箱:ir@huaqi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5-037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5年8月22日、2025年8月25日、2025年8月2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核查,并通过问询方式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将于2025年8月30日披露《2025年半年度报告》,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的定期报告,公司不存在向第三方提供未公开定期报告业绩信息的情形。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审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5-095号
债券代码:110076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东周明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224,418,8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99%。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完成后,周明华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93,98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1.88%,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28%。

公司于近日收到5%以上股东周明华先生关于其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周明华	否	15,000,000	否	否	2025.8.22	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止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68%	1.00%	为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合计	/	15,000,000	/	/	/	/	/	6.68%	1.00%	/

注:(1)上表中“质押起始日”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该部分股份的质押登记日期。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出具《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明华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周明华	224,418,890	14.99%	78,980,000	93,980,000	41.88%	6.28%	0	0	0	0
合计	224,418,890	14.99%	78,980,000	93,980,000	41.88%	6.28%	0	0	0	0

4、其他说明

周明华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后续若出现平仓或强制过户等风险,周明华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担保等。公司后续将根据股份质押的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969　证券简称:郴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5-047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3日(星期三)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录播+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3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r34EOs0B0I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郴电国际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决定以视频录播+网络文字互动方式举办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3日(星期三)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录播+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党委书记、董事长 周帮洪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雷运明

独立董事 周浪波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李峰

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 吴荣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3日(星期三)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r34EOs0B0I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3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曾博茹

电话:0735-2339232

邮箱:cdgjdb232@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5-089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上午9:00在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公司11层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5年8月19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话通知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董事、监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成员八名,实际出席董事八名,公司监事会成员、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扬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表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任庆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庆和先生符合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同意其成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会未有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

任庆和先生简历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的公告》。

二、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表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申报发行私募公司债券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申报发行私募公司债券的预案》。

三、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表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申报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申报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四、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表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五、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表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5-094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9月1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安排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1日(周四)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1日(周四)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5年9月11日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5年9月11日15:00)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5日(周五)。

7. 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及中介机构代表。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金融街公寓D座。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属制度的议案	√			
2.00	公司申报发行私募公司债券的议案	√			
3.00	公司申报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4.00	选举任庆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自己决定表决意见:

意见选项	具体意见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日期:2025年月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5-090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了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在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公司11层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成员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想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申报发行私募公司债券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申请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合理可行,有利于促进公司资金安全和经营稳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申报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申请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方案合理可行,有利于促进公司资金安全和经营稳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5-091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报发行私募公司债券的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述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申报发行私募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拟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51.7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监管机构审核或注册后方可实施。

二、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承接负面清单指引(2024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进行了逐项自查,公司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与要求,具备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

三、本次发行概况

1、发行规模

公司本次申请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51.7亿元,最终规模以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批复情况为准。

2、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于存续公司债借新还旧,最终募集资金用途以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批复情况为准。

3、发行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10年(含10年),具体期限根据公司需要和市场情况确定。

4、发行利率

本次公司债券采取固定利率形式,采用市场化发行方式,最终票面利率以簿记建档结果为准。

5、发行方式

在本次公司债券注册有效期内,根据资金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在中国境内分期发行。

6、决议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

7、上市或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本次发行授权事项

为保证公司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公司债券的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在董事会获得授权后授权公司经理班子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事宜。

五、其他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不是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不是列入涉金融严重失信名单的当事人,不是电子认证服务行业失信机构,不是对外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5-092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报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申报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事项如下:

1. 发行规模

公司本次申请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中期票据)的总额不超过115亿元,最终规模以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批复情况为准。

2. 资金用途

用于到期中期票据本息兑付及项目建设等合规用途,以监管机构批复为准。

3. 发行期限

公司本次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期限不超过10年(含10年),具体期限根据公司需要和市场情况确定。

4. 发行利率

本次中期票据采取固定利率形式,采用市场化发行方式,最终票面利率以簿记建档结果为准。

5. 发行方式

在本次中期票据注册有效期内,根据资金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在中国境内分期发行。

6. 决议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

7. 授权事项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在董事会获得授权后授权公司经理班子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具体事宜。

8.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5-093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任庆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任庆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任庆和先生的简历如下:

任庆和,男,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北京金融街集团财务公司董事长,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工会主席、首席风险官等岗位。任庆和先生自2012年7月至2019年12月在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会计师,具有六年以上商务地产行业工作经验。

任庆和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任庆和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任庆和先生不存在以下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一情形:

(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三)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

(四)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任庆和先生不存在以下可能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任一情形:

(一)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二)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四)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上述期间,以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等有权机构审议完毕董事候选人聘任议案的日期为截止日。

任庆和先生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任庆和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均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任庆和先生未持有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任庆和先生本人及配偶和直系亲属未在公司担任监事。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5-095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上午9:00在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公司11层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5年8月19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话通知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董事、监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成员八名,实际出席董事八名,公司监事会成员、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扬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表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任庆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庆和先生符合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同意其成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会未有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

任庆和先生简历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的公告》。

二、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表决、0票